

五行、箋云：『又能秉籥』，註疏本作『又能籥舞』，與寫本有異。註疏本籥舞下爲『言』字，寫本籥下似爲『如』字，疑註疏本下有脫文。

五行、箋云：『碩人容臯赫然，如厚漬之舟』，註疏本箋作『碩人容色赫然，如厚傳丹』。按正義終南箋云：『如厚漬之舟，言赤而澤是也』，與寫本同。寫本『丹』作『舟』乃唐人別體，當作『丹』。註疏本箋作『如厚傳丹』與終南箋不同，未知孰是。又『臯』註疏本作『色』。

五行、箋云：『君徒鋤其一爵而已』。註疏本『鋤』作『賜』。

六行、箋云：『以其宜薦碩人在王位』。註疏本『在』上有『與』字。

六行、經云：『彼美人兮，西方之人』。按註疏本經文『之人』下有『兮』字。鄭箋『美人謂碩人』。註疏本碩人下有『也』字。

七行、傳云：『父母已終，思歸寧不得』。按註疏本『母』下無『已』字，『寧』下當是『而』字。

八行、箋云：『淇水也』。按註疏本『水』下有『名』字。

八行、箋云：『所思者思』。按寫本殘缺，與註疏本不合。註疏本云：『我無日不思也，所至念者，謂諸姬諸姑伯姊』。寫本僅存『所思者思』四字，缺上下文，無法與註疏本對校。疑寫本原文爲『所思者思諸姬諸姑伯姊』，觀思下『諸』字尙存一半可證。

九行、經云：□□于濟，飲餞于祢。按註疏本經文作『出宿于沛，飲餞于禰』。

九行、傳云：『濟、祢地名也』。按註疏本作『沛地名、……禰地名』。

九行、箋云：『濟、祢』按註疏本作『沛祢者』。又寫本箋上存『道』字，無『也禰地名』四字。以上三則，『濟』註疏本均作『沛』。且傳與箋詞句亦不同。疑寫本所用之毛詩另爲一本，或傳寫之異。